

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关于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认真核查了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相关材料，对公司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如下：

依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，公司2018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27,863.67万元，考虑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后，将减少公司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,341.26万元，减少公司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22,341.26万元。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。

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遵照且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，依据充分，公允的反映了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状况、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。

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2月26日